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樓
東南區
承辦人：傅品若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轉7077
傳真：(02)2720-5321
電子信箱：a79179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9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食藥字第115315429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衛生福利部公告廢止愛民衛材股份有限公司之「“愛民”濕熱敷包(未滅菌)」（衛部醫器製壹登字第005405號）醫療器材許可證，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彰化縣衛生局115年11月3日彰衛藥字第115007501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公司持有「“愛民”濕熱敷包(未滅菌)」（衛部醫器製壹登字第005405號）醫療器材許可證，業經衛生福利部於115年11月2日以衛授食字第1151612099號公告廢止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。

正本：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醫師公會、臺北市藥師公會、臺北市藥劑生公會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1/10 13:56:45